

2025 年海南省八所微波站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海南省八所微波站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年海南省八所微波站预算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八、单位收支总表

九、单位收入总表

十、单位支出总表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第三部分 2025年海南省八所微波站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海南省八所微波站概况

一、主要职能

本站的职能是为广播电视节目播出提供信号传输、监测保障，广播、电视节目信号传输、监测、专用设备维护。

二、机构设置

无内设机构。

第二部分 2025 年海南省八所微波站预算表

(此部分内容即为单位预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海南省八所微波站预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海南省八所微波站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237.96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28.97 万元，主要是 2025 年基本支出减少 28.97 万元。其中，收入总计 237.96 万元，包括

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 237.96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年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支出总计 237.96 万元，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4.88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86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5.3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3.88 万元，结转下年 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海南省八所微波站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37.96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28.97 万元，主要是 2025 年基本支出减少 28.97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4.88 万元，占 81.9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86 万元，占 10.03%；卫生健康支出 5.33 万元，占 2.24%；住房保障支出 13.88 万元，占 5.83%。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广播电视（款）传输发射（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94.88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28.97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减少 28.97 万元。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为 15.91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1.79 万元，主要是

人员退休，职工人数减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5年预算数为7.9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5.68万元，主要是人员退休，职工人数减少。

4.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5年预算数为5.3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49万元。主要是人员退休，职工人数减少。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年预算数为13.88万元，比上年减少1.28万元，主要是人员退休，职工人数减少。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海南省八所微波站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212.6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78.3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34.3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四、“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海南省八所微波站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2.55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55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2.55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计划购置 0 辆；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二)海南省八所微波站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

无此项内容。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无此项内容。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无此项内容。

七、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海南省八所微波站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海南省八所微波站 2025 年收支总预算 254.17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支出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八、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海南省八所微波站 2025 年收入预算 254.17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16.21 万元,占 6.38%;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37.96 万元,占 93.6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12.76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减少 28.97 万元,项目预算增加 16.21 万元。

九、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海南省八所微波站 2025 年支出预算 254.1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2.69 万元,占 83.68%;项目支出 41.48 万元,占 16.32%。主要是基本支出减少 28.97 万元,项目预算增加 16.21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

无此项内容。

(二) 政府采购情况

2025 年海南省八所微波站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海南省八所微波站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应急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

其他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 年海南省八所微波站 3 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上年结转 16.21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 25.27 万元。

1. 设备（设施）运行维护与改造项目，预算安排 14.13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电费、设备的日常维修维护、购置专用材料等，绩效目标是确保微波全年 365 天不间断优质安全播出与传输。提高设备可靠性、安全性确保安全播出。

2. 设备（装备）购置预算项目，预算安排 11.14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设备购置，绩效目标是确保微波全年 365 天不间断优质安全播出与传输。提高设备可靠性、安全性确保安全播出。

3. 配电改造项目，预算安排 16.21 万元，主要用于围绕安全播出为中心，确保微波传输链路传输播出信号正常，以及不间断的优质播出，效率指标方面，严格控制在成本之内，不超预算，社会效益方面，消除了本站广播电视播出设备使用方面的安全隐患，保证了本站广播电视设备正常使用，确保了广播电视信号的安全播出，满足于广大人民群众对广播电视节目收听收看的需求。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用于反映税收收入、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政府住房基金收入、捐赠收入等财政收入。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指是用于反映政府为支持某项事业发展或特定基础设施建设，依法依规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的具有专门用途的资金

四、事业收入：指用于反映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用于反映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to 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

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奖励金、其他等。

十一、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其他等。

十二、项目支出：指各部门、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

费用。